

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车机循环载具租赁项目

(编号：C2025017)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二章 合同条件	11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1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总则

1. 投标人合格条件

合格的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资格要求；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等规定。

2. 投标保证金交纳

2.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

2.2 投标保证金通过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 10 时前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至招标人如下银行账户，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将退还至投标人原账户。

公司名称：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科技城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2308 4123 0902 2111 715

2.3 投标人存在下列任一情形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人将被列入招标人的采购黑名单，今后不再向其采购：

- (1) 投标人在开标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投标过程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

3. 付款方式

本项目为框架合同（固定单价），每月按实际租赁数量进行结算。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现场考察、编制及递交投标文件等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不负任何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节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招标人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报价等要求以及标程序等。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件；
- (4) 投标文件格式；
- (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5.2 根据本章第 6 条、第 7 条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澄清或修改等，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答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需要答疑的问题，招标人在收到异议后 1 日内答复。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人对已经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 4 日前。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

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申请，招标在收到申请后 1 日内作出答复。

7.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通知中予以明确。

第三节 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编制

8.1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编制。

8.2 投标文件应至少包括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各项内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8.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除法定代表人可盖人名章外，均由委托代理人本人亲笔手写签字）。

8.4 投标文件统一使用 A4 幅面纸印制，书写清楚工整，行间无涂改、插字和增删，并逐页编码，装订成册。

8.5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投标文件正本每页应加盖公章（鲜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整套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加盖骑缝章（鲜章）。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9. 投标报价

9.1 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4960000 元。

9.2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报价。

9.3 除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9.4 投标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结算。

9.5 投标报价为含税包干价，报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项目所产生的咨询、服务、差旅、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所有从工作开始至结束的全部相关费用。

1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投标文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应加盖公章，以 PDF 文档（盖公章）形式递交的需加密。未按要求进行密封或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否决。

1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招标人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否决。

1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2 投标文件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写、签字或盖章、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3 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澄清的事项经投标人盖章确认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 90 天。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否决。

第四节 评标

15. 评标要求

15.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评标。

15.2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规则进行评审，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5.3 评标规则：本项目采用最低价中标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15.4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及签署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

招标人否决其投标文件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16. 评标程序

16.1 评标程序分为初步评审、详细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16.2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经初步评审，投标人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任一情形的，招标人将否决其投标文件：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或加密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5)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6) 投标人提交两份及以上不同内容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份为最终投标文件或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7) 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低于成本价的；
- (8) 投标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9) 未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
- (10)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的；

(11) 投标人存在虚假陈述、弄虚作假、串通投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6.3 详细评审

16.3.1 投标文件经初步评审通过后，评标委员会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详细评审。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3.2 按上述修正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招标人将否决其投标文件。

16.3.3 评标规则

最低价中标法：选取价格最低、价格次低的供应商，租赁期内的租赁份额占比为 60%、40%。排名第一名中标基础份额 60%，排名第二名中标基础份额 40%；若第二名与第一名之间报价差异大于 5%时，报价每高于 5%，份额同比减少 5%，第一名同比份额增加 5%，不满 5%的按 5%调整份额，第一名

最高份额 80%。例如: 差异 6.32%按 10%调整差异, 13.57%按 15%调整。

17. 确定中标人

17.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7.2 招标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收到的投标文件仅 2 家的, 不得开标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解密), 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采购。

17.3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18. 中标通知书

18.1 招标人在定标后 3 日内公示中标人, 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异议处理后, 并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

1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五节 合同签订

19. 履约保证金

无。

20. 合同签署

20.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0.2 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不得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不得与招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 所

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否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0.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主动放弃中标的，或者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9.2 条、第 20.1 条及 20.2 条规定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可选择与排名第二的的投标人中标，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

20.4 中标人因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20.3 条规定情形导致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主动放弃中标的除外），中标人已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六节 评标纪律

21. 评标纪律监督

投标人存在任一下列情形的，招标人将否决其投标文件或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6）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 （7）将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8）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9）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

供虚假情况;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章 合同条件

(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1. 合同签订

2. 合同执行

3. 合同主要条款

(1) 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以合同签订的方式为准。

(2) 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的方式为准。

(3) 合同违约金：以合同签订的内容为准。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XXXXXX 项目

(编号: XXXX)

投标文件

投标人: XXXX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XX (签字)

XXXX 年 XX 月 XX 日

目 录

(目录及页码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报价表
- 5、 投标事项说明
-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 资质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

致：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根据已收到贵司的_____（本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我司愿以（¥：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的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工作。

2. 我司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如有不符，将在投标事项说明中进行明确。

3. 我司完全理解贵司无义务接受最低投标报价，有权拒绝投标文件所有内容，贵司无须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4. 一旦我司中标，我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完成规定工作，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5. 如果我司中标，贵司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组成部分。

6. 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XX__日历天。

7.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个人职务：_____

电话/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8. 我司认为其他需承诺的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投标人）处任
____（职务名称），系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人名章）
日期：____年 月 日

注：无论法定代表人是否亲自投标，均需提供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现授权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____为我司委托代理人，以我司的名义参加贵司____（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项目招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在参加投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承认的一切事务，我司均予以认可。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盖单位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人名章）____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____
日期：____年 月 日____

注：若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的，需提供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投标报价表

序号	数量(个)	技术指标要求	目的地	单价(元)	总价(元)	租赁周期	备注
1	7467	见附件	重庆			3年	均为暂定数量,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动态匹配
2	2240	见附件	湖北武汉			3年	
3	747	见附件	湖北襄阳			3年	
4	747	见附件	北京			3年	
5	747	见附件	安徽合肥			3年	
6	747	见附件	安徽芜湖			3年	
7	2240	见附件	广东广州			3年	
合计	14935	总价: (人民币大写:)				税率	
是否响应比选文件里的付款方式, 或有更优的付款方式							
供货周期							
备注: 以上报价含增值税、材料运输费等相关费用。 我方承诺无条件响应贵方提出的相关条款。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系方式: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五、投标事项说明

1. 对货期和付款方式的承诺

货期说明： _____

付款方式说明： _____

2. 对产品质量和服务承诺

质量说明： _____

服务说明： _____

3. 投标人的优势条件说明

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事项的偏离说明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条款、技术要求、数量、货期、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的内容做出明确说明。鼓励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若有偏离，应在偏离说明中明确)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七、资质证明材料

(一)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三条“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健康、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能力证明的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三表或书面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12月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或书面承诺函)
5. 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报告)
6.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给的其他资料(如企业资质证书、公司近三年经营业绩及获奖情况等), 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拟定。